

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08 月 26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全体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融煤炭		
基金主代码	168204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06月25日		
基金管理人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6,088,744.33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上市日期	2015-07-03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煤炭A级	煤炭B级	煤炭母基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289	150290	16820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1,318,133.00份	101,318,133.00份	73,452,478.33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p>本基金采用指数化投资策略，通过严谨的数量化管理和严格的投资程序，力争将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绝对值控制在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实现对中证煤炭指数的有效跟踪。</p>
投资策略	<p>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按照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p> <p>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以及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对本基金跟踪中证煤炭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采取合理措施，在合理期限内进行适当的处理和调整，力争使跟踪误差控制</p>

	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资产配置策略 2. 股票投资组合构建 3. 债券投资策略 4.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95%×中证煤炭指数收益率+5%×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虽为跟踪指数的股票型基金，但由于采取了基金份额分级的结构设计，不同的基金份额具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中融煤炭A份额具有预期风险、预期收益较低的特征。	中融煤炭B份额具有预期风险、预期收益较高的特征。	中融煤炭份额为跟踪指数的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周妹云
	联系电话	010-56517129
	电子邮箱	zhoumeiyun@zrfunds.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160-6000；010-56517299	021-95553
传真	010-56517001	021-63410637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zrfunds.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朝阳区东风南路3号院中融信托北京园区C座4层、5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年01月01日- 2019年0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6,199,855.71
本期利润	107,149,791.5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56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7.5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599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8,888,830.7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38

- 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1%	1.13%	-0.61%	1.11%	0.72%	0.02%
过去三个月	-3.70%	1.89%	-4.21%	1.89%	0.51%	0.00%
过去六个月	17.54%	1.74%	17.99%	1.75%	-0.45%	-0.01%
过去一年	-1.23%	1.61%	-2.50%	1.62%	1.27%	-0.01%
过去三年	-7.65%	1.60%	-2.57%	1.60%	-5.08%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3.41%	1.97%	-41.75%	2.04%	8.34%	-0.0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5月31日，由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与上海融晟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注册资金11.5亿元人民币。

截至2019年6月30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管理48只基金，包括中融增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货币市场基金、中融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融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中融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中融鑫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中融融安二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日日盈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中融产业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融裕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竞争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融信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中融上海清算所银行间1-3年高等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融上海清算所银行间3-5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融上海清算所银行间0-1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融上海清算所银行间1-3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融恒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量化多因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融鑫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物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量化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盈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量化小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融恒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睿祥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核心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融聚商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融鑫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智选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聚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融量化精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中融医疗健康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聚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融恒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聚明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融恒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融央视财经50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中融央视财经50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中融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菲	中融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中融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中融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中融央视财经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融央视财经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及指数投资部执行总经理。	2015-06-25	-	10	赵菲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年限10年。2008年8月至2011年5月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及衍生品投资总部投资经理；2011年5月至2012年11月曾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结构产品投资部专户投资经理。2012年11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指数投资部执行总经理职位。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公司通过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环节，通过制度、流程、技术手段等各方面措施确保了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投资组合，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年上半年，A股年初迎来开门红，之后受中美贸易战等因素影响震荡下行，中证煤炭指数上涨18.89%。本基金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各项要求，采取完全复制的被动式指数基金管理策略。虽然申赎等因素对指数基金管理带来了一定影响，本基金仍保持了对指数的有效跟踪。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中融煤炭基金份额净值为0.938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7.5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7.9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经济下行压力仍然存在，但不存在断崖式下跌的风险。宏观政策稳杠杆优结构，“结构化去杠杆”作为长期政策目标仍将持续，同时采取较有节制的“逆周期调节”以对冲总需求的下行压力，货币政策大概率继续保持灵活偏宽松。财政政策方面，税收增速回落或抑制狭义财政支出增长，但土地市场、专项债等工具均有向上扩充空间，支持政府性基金支出。内部地产市场逐步降温，中小银行去杠杆可能限制金融体系对实体经济的支持，财政政策发力基建能有效缓解经济下行压力但作用可能是局部的。中期仍需关注中美贸易谈判局势的进展。股市方面，市场经过第二季度的调整，估值已经回调至历史区间中低位水平，部分优质企业的估值重新回到合理偏低估的状态，预计下半年的结构性投资机会将好于上半年。

2019年上半年煤炭新增产能进一步投放，而需求增速放缓，进口同比回落，煤炭供需整体平衡，缺口进一步收窄。当前电厂库存处于高位，煤炭价格季节性波动将减弱，

下半年预计动力煤均价小幅回落，焦煤供给相对紧张，价格有望维持高位。考虑煤价下行空间有限，同时具有稳定的盈利和较强的现金流，煤炭板块的防御性配置价值凸显。

本基金将积极应对各种因素对指数跟踪效果带来的冲击，努力将跟踪误差控制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力争使投资者充分分享煤炭行业的长期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成员由高级管理人员、投资研究部门、基金运营部门、风险管理部门、法律合规部门人员组成，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和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报告期内，基金经理参加估值委员会会议，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与估值相关的机构包括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等。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9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7,025,992.56	31,682,586.50
结算备付金	27,270.79	30,902.83
存出保证金	306,603.52	524,421.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2,122,086.43	447,616,619.55
其中：股票投资	242,122,086.43	447,616,619.55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524,383.38	-
应收利息	8,005.51	16,271.7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0,587.00	22,62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60,044,929.19	479,893,422.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9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531,501.54	657,344.77
应付管理人报酬	209,661.87	427,807.19
应付托管费	46,125.56	94,117.6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222,819.00	59,006.21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45,990.49	202,937.57
负债合计	1,156,098.46	1,441,213.3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88,611,995.53	844,094,586.10
未分配利润	-129,723,164.80	-365,642,377.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888,830.73	478,452,208.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0,044,929.19	479,893,422.30

注：报告截至日2019年06月30日，煤炭母基金份额净值0.938元，煤炭A份额净值1.030元，煤炭B份额净值0.846元。基金份额总额276,088,744.33份，其中煤炭母基金份额73,452,478.33份，煤炭A份额101,318,133.00份，煤炭B份额101,318,133.00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2019年01月01日 至2019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一、收入	110,367,992.54	-222,564,250.41
1. 利息收入	231,257.93	700,573.9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31,257.93	700,573.98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3,774,980.00	-83,013,966.2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6,615,163.75	-88,095,605.56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840,183.75	5,081,639.27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349,647.28	-143,536,788.01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562,067.33	3,285,929.91
减：二、费用	3,218,200.97	9,382,807.76
1. 管理人报酬	1,919,900.59	5,527,610.20
2. 托管费	422,378.04	1,216,074.18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692,639.04	2,419,468.05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183,283.30	219,655.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149,791.57	-231,947,058.1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149,791.57	-231,947,058.17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44,094,586.10	-365,642,377.14	478,452,208.9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07,149,791.57	107,149,791.5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	-455,482,590.	128,769,420.7	-326,713,169.80

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7	7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10,722,943.19	-34,983,910.20	75,739,032.99
2. 基金赎回款	-566,205,533.76	163,753,330.97	-402,452,202.7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88,611,995.53	-129,723,164.80	258,888,830.73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42,328,178.73	-213,353,803.30	1,128,974,375.4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31,947,058.17	-231,947,058.1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96,869,008.78	137,612,299.82	-259,256,708.96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107,107,514.03	-218,733,368.84	888,374,145.19
2. 基金赎回款	-1,503,976,522.81	356,345,668.66	-1,147,630,854.1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45,459,169.95	-307,688,561.65	637,770,608.3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瑶

黎峰

李同庆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15年5月5日证监许可〔2015〕814号文批准,由基金发起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基金合同”)发起,于2015年6月25日募集成立。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募集期为2015年5月27日至2015年6月18日,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1,452,235.90元,有效认购户数为1,085户。其中,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共计人民币20,556.44元,折合基金份额20,556.44份,按照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计入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账户。本基金募集资金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中证煤炭指数的成份股、备选成份股、其他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固定收益资产(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衍生工具(股指期货、权证等)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 $95\% \times \text{中证煤炭指数收益率} + 5\% \times \text{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 (税后)。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9年上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9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说明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差错事项。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税务总局财税[1998]55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国发[1985]19号发布和国务院令[2011]第588号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2005]第448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的决定》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

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5、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对价，暂免于缴纳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7、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无发生变化的情况。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 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 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 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617,9 04.00	12.68%	446,309, 574.33	26.02%

6.4.8.1.2 权证交易

无。

6.4.8.1.3 债券交易

无。

6.4.8.1.4 债券回购交易

无。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当期佣 金	占当期佣金总 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 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277 .04	11.85%	24,617.82	11.05%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当期佣 金	占当期佣金总 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 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6,415.90	25.19%	163,611.22	23.71%
------------	------------	--------	------------	--------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919,900.59	5,527,610.2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08,999.20	143,710.84

①支付基金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00%的年费率计提，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1.00% 当年天数。

②客户维护费是指基金管理人及基金销售机构约定的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22,378.04	1,216,074.18

①支付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2%的年费率计提，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0.22% / 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06 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 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 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025,992. 56	228,956.67	42,539,456.5 1	678,181.33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本基金用于证券交易结算的资金通过托管人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6.4.8.7.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9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接近于公允价值。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①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② 各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242,122,086.43元，无属于第二层次、第三层次的余额。

③ 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及交易不活跃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无重大转换。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42,122,086.43	93.11
	其中：股票	242,122,086.43	93.1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053,263.35	6.56
8	其他各项资产	869,579.41	0.33
9	合计	260,044,929.19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94,680,012.99	75.20
C	制造业	47,442,073.44	18.3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42,122,086.43	93.52

7.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股票投资。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88	中国神华	1,218,422	24,831,440.36	9.59
2	601225	陕西煤业	2,681,875	24,780,525.00	9.57
3	000723	美锦能源	1,611,531	16,840,498.95	6.50
4	600157	永泰能源	9,788,587	16,444,826.1	6.35

				6	
5	600188	兖州煤业	1,165,948	12,673,854.76	4.90
6	000983	西山煤电	2,068,662	12,536,091.72	4.84
7	601699	潞安环能	1,571,077	12,474,351.38	4.82
8	601898	中煤能源	2,403,273	11,535,710.40	4.46
9	600348	阳泉煤业	1,578,887	9,173,333.47	3.54
10	601011	宝泰隆	1,480,589	9,016,787.01	3.48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http://www.zrfunds.com.cn/> 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股票投资。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57	永泰能源	4,490,082.00	0.94
2	601088	中国神华	4,373,027.01	0.91
3	601225	陕西煤业	3,174,158.00	0.66
4	000723	美锦能源	2,018,130.00	0.42
5	601015	陕西黑猫	1,943,771.00	0.41
6	000983	西山煤电	1,737,260.89	0.36
7	601699	潞安环能	1,658,857.00	0.35
8	600188	兖州煤业	1,638,806.52	0.34
9	600740	山西焦化	1,625,835.00	0.34

10	601898	中煤能源	1,608,428.00	0.34
11	002128	露天煤业	1,501,009.00	0.31
12	603113	金能科技	1,463,170.00	0.31
13	601011	宝泰隆	1,252,652.00	0.26
14	600348	阳泉煤业	1,230,483.00	0.26
15	600123	兰花科创	896,544.00	0.19
16	601918	新集能源	894,873.00	0.19
17	601666	平煤股份	855,077.00	0.18
18	000937	冀中能源	766,381.90	0.16
19	600997	开滦股份	712,112.00	0.15
20	601001	大同煤业	700,758.00	0.15

“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225	陕西煤业	34,113,007.29	7.13
2	601088	中国神华	30,281,241.74	6.33
3	000723	美锦能源	26,617,870.51	5.56
4	600157	永泰能源	23,704,891.60	4.95
5	000983	西山煤电	18,302,100.92	3.83
6	600188	兖州煤业	17,693,337.49	3.70
7	601699	潞安环能	17,332,900.30	3.62
8	601898	中煤能源	17,029,208.99	3.56
9	601011	宝泰隆	13,782,840.50	2.88
10	600348	阳泉煤业	13,189,955.00	2.76
11	002128	露天煤业	10,573,337.00	2.21
12	600740	山西焦化	10,552,022.66	2.21
13	600123	兰花科创	9,922,532.00	2.07
14	601918	新集能源	9,653,842.40	2.02

15	601666	平煤股份	9,105,000.22	1.90
16	000937	冀中能源	8,277,494.00	1.73
17	600997	开滦股份	7,700,408.22	1.61
18	601001	大同煤业	7,511,977.99	1.57
19	603113	金能科技	7,101,879.16	1.48
20	600971	恒源煤电	7,035,642.82	1.47

“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9,515,696.55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51,744,713.20

“买入股票成本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股票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永泰能源（证券代码600157）外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2018年12月29日，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2018年第13次自律处分审议决定，本基金持有的永泰能源的发行主体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存在违反银行间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行为：给予永泰能源严重警告处分，暂停相关业务一年，责令其针对本次事件中暴露出的问题进行全面深入的整改。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多只发行主体为永泰能源的债券发生违约。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上述证券系标的指数成份股，因复制指数而被动持有，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过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06,603.5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24,383.3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005.51
5	应收申购款	30,587.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69,579.41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7.12.5.1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 级别	持有 人户 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 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煤炭A 级	206	491,835.60	81,125,360.00	80.07 %	20,192,773.00	19.93%
煤炭B 级	2,625	38,597.38	2,004,529.00	1.98%	99,313,604.00	98.02%
中融 煤炭	4,043	18,167.82	8,506,403.60	11.58 %	64,946,074.73	88.42%
合计	6,874	40,164.20	91,636,292.60	33.19 %	184,452,451.73	66.81%

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煤炭A级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 额比例(%)
1	鹏华基金—交通银行—中国人寿财产保险—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委托鹏华基金	42,158,300 .00	41.61
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139,558	10.99

		.00	
3	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分红险	6,624,773.00	6.54
4	工银瑞信基金—兴业银行—工银瑞信—信和6号资产管理计划	5,898,900.00	5.82
5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华润信托—华润信托·鑫睿2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5,241,300.00	5.17
6	王荣	4,260,312.00	4.20
7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CT001深	2,520,072.00	2.49
8	黄山	2,410,204.00	2.38
9	信达证券—兴业银行—信达证券睿丰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50,000.00	2.32
10	沈桂发	2,035,031.00	2.01

煤炭B级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赵兴强	4,336,685.00	4.28
2	王树江	4,076,283.00	4.02
3	李红新	3,660,000.00	3.61
4	张美芳	1,920,966.00	1.90
5	陈杏花	1,826,416.00	1.80
6	冯玉霞	1,772,000.00	1.75
7	杜荣秀	1,633,268.00	1.61
8	邓泽信	1,113,769.00	1.10
9	黄山	1,067,130.00	1.05
10	沃民高新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1,055,200.00	1.04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煤炭A级	-	0.00%
	煤炭B级	-	0.00%
	中融煤炭	17.63	0.00%
	合计	17.63	0.00%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 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持有本基金；
- 2、本基金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煤炭A级	煤炭B级	中融煤炭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06月25日)基金份额总额	-	-	211,452,235.9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77,429,433.00	177,429,433.00	244,800,505.67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	78,664,314.1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	402,234,941.5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76,111,300.00	-76,111,300.00	152,222,600.00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1,318,133.00	101,318,133.00	73,452,478.33

注：拆分变动份额为本基金三级份额之间的配对转换的变化份额及定期折算的变化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于2019年1月10日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黄震先生担任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本基金管理人于2019年2月13日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王瑶女士代任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同时原总经理杨凯先生离职。

本基金管理人于2019年4月25日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曹健先生担任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同时原督察长向祖荣先生离职。

本基金管理人于2019年6月28日发布《首席信息官任职公告》，黎峰先生担任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

(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报告期内未变更为其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无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	

			的比例		例	
长江证券	1	64,328,894.55	16.44%	47,047.83	15.37%	退租1个交易席位
东兴证券	2	-	-	-	-	-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	2	6,735,373.60	1.72%	4,926.03	1.61%	-
国信证券	2	99,464,759.35	25.42%	92,650.10	30.27%	-
银河证券	2	11,876,036.72	3.04%	8,679.83	2.84%	-
中信建投	2	159,237,441.53	40.70%	116,510.29	38.06%	-
宏信证券	2	-	-	-	-	-
海通证券	4	49,617,904.00	12.68%	36,277.04	11.85%	-

①为了贯彻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选择券商的标准，即：

i 经营行为规范，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ii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iii 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iv 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v 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和服务。

②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

i 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研究服务进行评估

本基金管理人组织相关人员依据交易单元选择标准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服务质量和研究实力进行评估，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券商。

ii 协议签署及通知托管人

本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

类别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0101 - 20190114	146,571,297.77	-	146,571,297.77	0.00	0.00%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该类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将可能产生流动性风险，即基金资产不能迅速变现，或者未能以合理的价格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对资产净值产生不利影响。</p> <p>当开放式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基金组合资产变现能力有限或认为因应对赎回导致的资产变现对基金单位份额净值产生较大的波动时，为了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可能出现延期支付赎回款等情形。同时为了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暂停或者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的风险。</p>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